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8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审计报告	15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5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5
§ 7 年度财务报表	17
7.1 资产负债表	17
7.2 利润表	1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20
§ 8 投资组合报告	4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7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9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9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9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9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3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3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4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5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5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5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5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6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7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7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7
§ 13 备查文件目录	58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8
13.2 存放地点	58
13.3 查阅方式	5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工银四季 LOF
场内简称	工银四季、工银四季 LOF
基金主代码	164808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2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40,196,190.4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 年 2 月 1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与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深入分析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价值的基础上，采用久期管理等组合管理策略，构建债券组合，通过重点投资公司债、企业债等企业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金融工具，以获取相对稳定的基础收益，同时，通过新股申购、增发新股、可转换债券转股票、权证行权以及要约收购类股票套利等投资方式来提高基金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80\% \times \text{中债信用债（财富）总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中债国开行债券（1\sim3 年）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在债券型基金产品中，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企业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等企业机构发行的债券，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普通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朱碧艳	秦一楠
	联系电话	400-811-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95599
传真		010-66583158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100033	100031
法定代表人	赵桂才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83,397,657.50	123,556,288.36	58,457,410.33
本期利润	136,505,389.17	86,546,858.33	99,559,935.5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47	0.0369	0.061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91%	3.40%	5.7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01%	3.66%	6.1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6,412,664.08	38,347,031.51	33,255,403.7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	0.0183	0.0185	0.0160

份额利润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98,130,130.49	2,228,298,654.62	2,252,226,039.1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15	1.0748	1.085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1.70%	60.46%	54.7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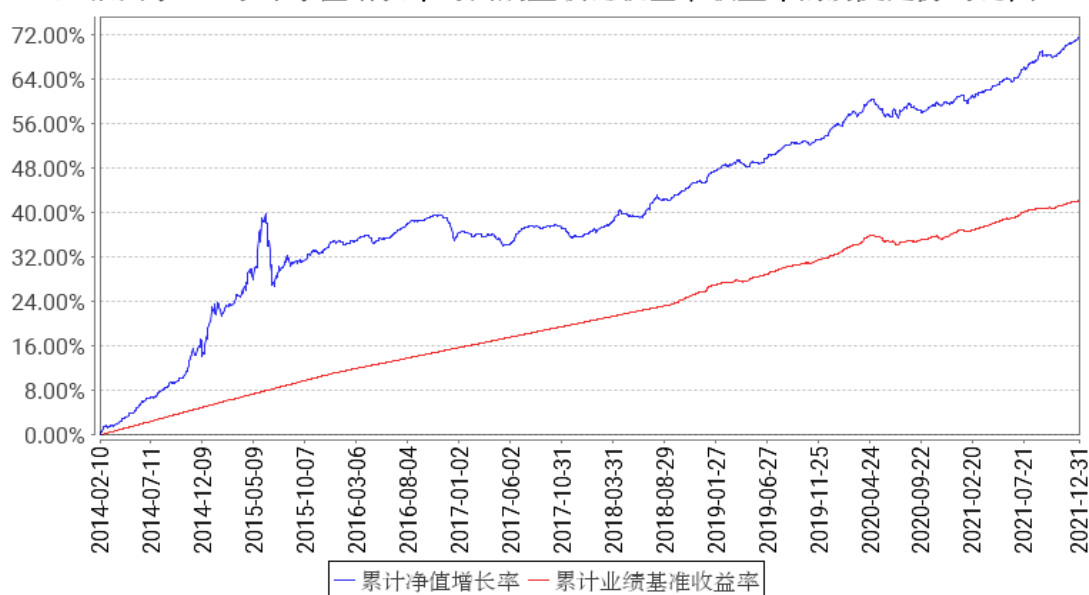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6%	0.07%	0.98%	0.02%	0.98%	0.05%
过去六个月	4.43%	0.09%	2.11%	0.02%	2.32%	0.07%
过去一年	7.01%	0.09%	4.22%	0.02%	2.79%	0.07%
过去三年	17.79%	0.09%	12.82%	0.04%	4.97%	0.05%
过去五年	25.88%	0.09%	24.13%	0.03%	1.75%	0.06%
自基金转型以来	71.70%	0.20%	42.25%	0.03%	29.45%	0.17%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四季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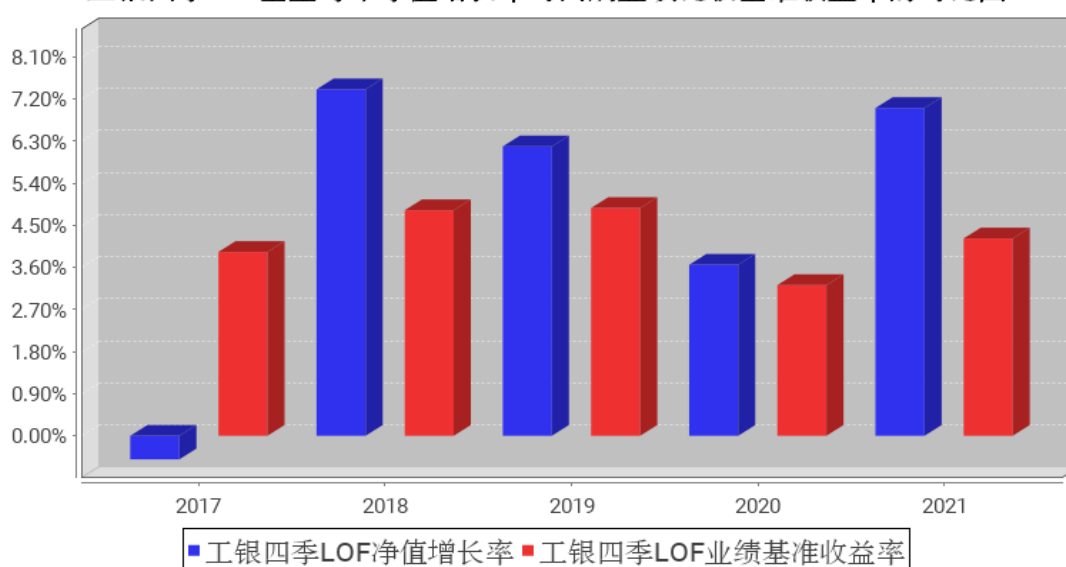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于2014年2月10日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工银四季LOF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 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 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1 年	0.466	58,537,351.68	23,143,939.86	81,681,291.54	-
2020 年	0.497	89,969,016.22	24,678,444.00	114,647,460.22	-
2019 年	0.336	40,612,357.46	9,168,936.73	49,781,294.19	-
合计	1.299	189,118,725.36	56,991,320.59	246,110,045.95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上海设有全资子公司——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工银瑞信（含子公司）已拥有公募基金、基金公司资管计划、基金子公司资管计划、社保基金境内外委托投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保险资金委托投资、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养老金产品等多项产品管理人资格和 QDII、QFII、RQFII 等多项业务资格，成为国内业务资格全面、产品种类丰富、经营业绩优秀、资产管理规模领先、业务发展均衡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公司始终坚持“以稳健的投资管理，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理财服务”为使命，依托强大的股东背景、稳健的经营理念、科学的投研体系、严密的风控机制和资深的管理团队，立足市场化、专业化、规范化和国际化，坚持“稳健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提供一流的投资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 秀 红	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 年 2 月 10 日	-	15 年	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2009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投资总监、固收投资能力二中心兼宏观债券研究团队负责人、基金经理；2011 年 2 月 1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 月 19 日，担任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0 年 1

					月 9 日，担任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3 月 2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5 月 2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2 月 23 日，担任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0 月 2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 1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瑞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5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担任工银瑞信银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担任工银瑞信尊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担任工银瑞信添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 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 1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宁瑞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1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玺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0 月 26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瑞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办法涵盖了公平交易的原则、适用范围、部门职责、具体程序和违规问责等。

在研究和投资决策环节，研究人员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投资备选池，投资人员在此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并确保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在交易执行环节，交易人员根据公司内部权限管理规定获得权限，并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等执行原则，保证交易在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公平交易模块”，对于满足条件的指令，系统自动通过公平交易模块执行。

在监控和检查环节，风险管理人员对交易价格公允性等进行监控和分析，监察稽核人员定期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稽核。发现异常情况的，要求投资人员进行解释说明并核查其真实性、合理性。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上述措施全面落实公平交易要求，并持续地完善公平交易制度，确保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投资人的利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基金管理人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于每季度和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了日内、3日内、5日内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T分布检验。对于没有通过检验的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交易时间进行了具体分析。经分析，本报告期未出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10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1 年，国内经济逐步回归常态增长，但由于受基数原因、疫情扰动、地产调控、双碳政策等因素影响，经济增速逐季走低。四季度以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常态化、双控双碳等政策边际调整，经济出现了一定改善迹象。

债券市场方面，货币政策全年维持偏宽松状态，央行已连续下调存款准备金率、LPR 利率，债券收益率趋势下行，部分品种如银行资本补充工具、可转债等表现较好。

权益市场方面，市场结构性特征明显，春节后市场风格切换，小盘股表现占优，新能源车、光伏等热门板块表现突出，四季度以来，在稳增长政策预期的带动下，基建、地产产业链等相关板块有所反弹。

纯债部分维持组合中性久期，在中高等级信用债中选取仍有一定利差的品种进行配置。转债延续追求绝对回报为主的思路，进行波段操作，积极把握低估值、低溢价率个券配置机会，同时逐步兑现了部分估值达到高位的个券。

考虑到稳增长政策可能对债券市场造成阶段性冲击，计划积极把握配置机会，适时提升久期水平，考虑到宽松的货币环境有望维持，计划维持偏高的组合杠杆水平。在券种选择方面，信用债不做过分下沉，在中高等级中寻找性价比，转债延续波段操作思路，积极对困境反转板块以及冷门赛道个券进行自下而上挖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7.0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2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2 年，随着稳增长政策的逐步落地，预计政策将托底经济逐渐企稳，考虑到国内经济仍面临中长期结构性转型，预计货币政策将维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以营造相对友好的信用环境、适时托底经济，财政政策将相对积极。海外经济趋势可能好于国内，但疫情和通胀仍然带来一些不确定性。

债券市场方面，在稳增长政策发力背景下，中长期利率可能会存在一定的上行压力，收益率曲线将呈现一定的陡峭化压力。但是考虑到中长期经济结构仍待转型，部分领域风险仍待出清，预计中长期收益率上行空间有限。

权益市场方面，考虑到货币环境大概率维持宽松，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的概率可控。结构上看，预计产业链中利润分配将呈现上游向中下游转移的趋势，行业间估值分化仍大。我们认为，短期市场风格将更为均衡，中长期高质量发展仍是方向。风险方面，关注美国通胀持续超预期上

行导致美联储紧缩节奏加快的风险。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持续加强法律合规风险管理和监察稽核工作，使得法律合规风险被及时识别并得到控制，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

合规管理方面，一是积极跟踪法律法规的变化和监管动态，及时向业务部门解读、传达最新法规和监管要求及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落实各项要求的责任部门，使得公司从业人员知法、守法。二是严格的事前监督审查和控制机制，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事前合法合规审核全面覆盖公司的新产品设计、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宣传推介、基金等各受托资产的投资交易管理、基金信息披露等业务，并利用系统对相关投资组合的投资合规风险实现事前控制。三是严格的事中指标监控机制，保证投资过程的合规性。公司设置专人专岗监控投资指标，利用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实现重点监控环节的刚性控制，系统无法实现控制的环节进行人工审核与复核。四是及时的事后风险管理机制，保证潜在合规风险得到及时解决。通过系统事后监测并提示各投资组合的被动超标情况，跟踪其限期回归到合规范围之内。五是持续开展合规培训，不断增强公司员工合规意识，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公司通过对新员工的合规培训、对全体人员的年度合规培训、对投研人员和销售人员的专项培训等多种形式，结合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风险事件，加深员工对法律法规和风险的理解，从而使得相关法规、政策、制度在公司内部得到有效落实。

监察稽核方面，一是定期对基金投研交易、销售和后台运营等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检查和评价，跟进后续改进情况。同时，按照年度监察稽核计划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稽核工作。二是持续完善制度流程和监控模型，采用有效手段，日常监控投资管理行为的个人行为，利用公平交易、异常交易监控模型分析投资人员的投资行为，防范出现违反“三条底线”的情形。三是关注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全面梳理各项业务的工作流程，对其中的各项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并对现有的控制手段提出改进性建议。同时，结合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新要求，督促公司及时制定、更新规章制度和完善业务流程。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1）职责分工

估值小组成员为 4 人，分别来自公司运作部、固定收益部（或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各部门负责人推荐各部门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分

管副总批准同意。

（2）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2、投资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投资经理可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和方法，但不得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了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具体参见本报告“7.4.11 利润分配情况”。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0768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以下简称“工银四季 LOF 基金”) 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工银四季 LOF 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银四季 LOF 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工银四季 LOF 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

	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工银四季 LOF 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工银四季 LOF 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工银四季 LOF 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银四季 LOF 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银四季 LOF 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勇	魏佳亮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0,883,315.34	75,864,157.64
结算备付金		5,963,575.80	15,618,422.10
存出保证金		15,120.25	36,02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93,589,743.13	2,455,130,347.62
其中：股票投资		25,251,409.40	37,941,527.2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885,956,880.31	2,343,067,120.3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2,381,453.42	74,121,7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5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43,672.70	30,898,987.75
应收利息	7.4.7.5	36,772,524.11	34,651,741.3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18,507,702.91	28,42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167,675,654.24	2,662,228,106.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9,000,000.00	385,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6,061,059.42	44,334,805.82
应付赎回款		103,181.36	230,186.1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66,203.37	1,153,211.87
应付托管费		422,067.80	384,403.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8,987.90	13,912.71
应交税费		141,183.79	198,545.83
应付利息		42,101.99	104,657.3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2,500,738.12	2,509,727.82
负债合计		369,545,523.75	433,929,451.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540,196,190.47	2,073,294,400.21
未分配利润	7.4.7.10	257,933,940.02	155,004,254.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8,130,130.49	2,228,298,654.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67,675,654.24	2,662,228,106.08

注：1、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4年2月10日。

2、报告截止日2021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1.1015元，基金份额总额为2,540,196,190.4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一、收入		160,546,687.92	122,164,113.63
1. 利息收入		71,649,456.47	101,798,870.6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302,409.04	511,795.52
债券利息收入		69,225,803.40	94,479,390.9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2,105,093.34	6,749,300.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150.69	58,383.90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5,607,342.59	57,042,746.2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842,088.17	1,198,263.86
基金投资收益	-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4,523,596.50	54,752,472.0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10,923.54	684,590.9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252,581.46	407,419.44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53,107,731.67	-37,009,430.0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82,157.19	331,926.74
减：二、费用		24,041,298.75	35,617,255.30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1,817,879.28	15,259,613.77
2. 托管费	7.4.10.2.2	3,939,293.05	5,086,537.86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62,003.84	76,246.34
5. 利息支出		7,735,533.80	14,601,711.9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735,533.80	14,601,711.99
6. 税金及附加		181,362.83	273,535.53
7. 其他费用	7.4.7.20	305,225.95	319,609.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505,389.17	86,546,858.3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05,389.17	86,546,858.3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73,294,400.21	155,004,254.41	2,228,298,654.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6,505,389.17	136,505,389.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66,901,790.26	48,105,587.98	515,007,378.2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30,983,937.41	124,416,345.71	1,555,400,283.12
2. 基金赎回款	-964,082,147.15	-76,310,757.73	-1,040,392,904.88
四、本期向基金	-	-81,681,291.54	-81,681,291.54

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40,196,190.47	257,933,940.02	2,798,130,130.4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74,830,622.13	177,395,416.98	2,252,226,039.1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6,546,858.33	86,546,858.3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36,221.92	5,709,439.32	4,173,217.4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351,664,213.31	119,955,393.36	1,471,619,606.67
2. 基金赎回款	-1,353,200,435.23	-114,245,954.04	-1,467,446,389.2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4,647,460.22	-114,647,460.2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73,294,400.21	155,004,254.41	2,228,298,654.6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赵桂才

郝炜

关亚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是由原工银瑞信四季收

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根据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发布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出席统计结果及基金运作方式变更的公告》，原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持有人本人直接出具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意见的基金份额未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法定开会条件。因此，原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封闭期届满后的次日（即 2014 年 2 月 10 日）起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同时更名为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或票面利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其中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

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	--------------------	---------------------

活期存款	10,883,315.34	75,864,157.64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0,883,315.34	75,864,157.64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0,029,252.98	25,251,409.40	5,222,156.4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13,850,880.31	31,925,685.51
	银行间市场	1,872,106,000.00	11,548,907.31
	合计	2,885,956,880.31	43,474,592.82
资产支持证券	82,222,686.30	82,381,453.42	158,767.12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944,734,226.77	2,993,589,743.13	48,855,516.36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3,718,676.37	37,941,527.23	4,222,850.8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139,481,120.39	1,615,532.59
	银行间市场	1,203,586,000.00	-9,872,175.22
	合计	2,343,067,120.39	-8,256,642.63
资产支持证券	74,340,123.54	74,121,700.00	-218,423.54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459,382,562.93	2,455,130,347.62	-4,252,215.31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50,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50,000,000.0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529.96	8,094.1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952.07	7,731.13
应收债券利息	36,319,838.70	33,611,202.2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462,634.26	1,024,695.90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16,438.36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7.48	17.93
合计	36,772,524.11	34,651,741.35

7.4.7.6 其他资产

无。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2,658.64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8,987.90	11,254.07
合计	8,987.90	13,912.7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52.96	42.66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审计费	76,000.00	85,0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预提账户维护费	9,300.00	9,300.00
应缴债券利息税	2,295,385.16	2,295,385.16
合计	2,500,738.12	2,509,727.82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073,294,400.21	2,073,294,400.21
本期申购	1,430,983,937.41	1,430,983,937.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64,082,147.15	-964,082,147.15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540,196,190.47	2,540,196,190.47

注：若本基金有分红及转换业务，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8,347,031.51	116,657,222.90	155,004,254.41
本期利润	83,397,657.50	53,107,731.67	136,505,389.1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349,266.61	41,756,321.37	48,105,587.98
其中：基金申购款	23,109,475.75	101,306,869.96	124,416,345.71
基金赎回款	-16,760,209.14	-59,550,548.59	-76,310,757.73
本期已分配利润	-81,681,291.54	-	-81,681,291.54
本期末	46,412,664.08	211,521,275.94	257,933,940.02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2,652.53	167,286.3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4,114.13	296,344.19
其他	35,642.38	48,164.96
合计	302,409.04	511,795.52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842,088.17	1,198,263.86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842,088.17	1,198,263.86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2,996,116.02	18,481,743.7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2,154,027.85	17,283,479.8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842,088.17	1,198,263.86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	-----------------------------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 债券（、债转股及债券 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4,523,596.50	54,752,472.05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 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 差价收入	—	—
合计	34,523,596.50	54,752,472.05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 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055,196,224.49	2,296,821,836.9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001,685,274.20	2,206,780,811.1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8,987,353.79	35,288,553.7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4,523,596.50	54,752,472.05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73,875,993.63	287,020,507.67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72,115,623.54	279,963,094.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771,293.63	6,372,822.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10,923.54	684,590.94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52,581.46	407,419.4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252,581.46	407,419.44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107,731.67	-37,009,430.03
股票投资	999,305.56	4,055,802.58
债券投资	51,731,235.45	-40,014,074.5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377,190.66	-1,051,158.06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53,107,731.67	-37,009,430.03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79,811.98	331,281.77
其他	2,345.21	644.97
合计	182,157.19	331,926.74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0,966.34	49,096.34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1,037.50	27,150.00
合计	62,003.84	76,246.34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76,000.00	85,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37,200.00	37,200.00
银行费用	12,025.95	17,409.81
上市年费	60,000.00	60,000.00
合计	305,225.95	319,609.81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发布分红公告，以 2022 年 1 月 17 日为权益登记日，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进行了收益分配，具体情况详见分红公告。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无。

7.4.10.1.2 债券交易

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10.1.4 权证交易

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817,879.28	15,259,613.7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61,242.38	1,897,452.6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60\% / \text{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39,293.05	5,086,537.8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无。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 年 2 月 10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6,290,144.73	96,290,144.73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9,119,015.05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5,409,159.78	96,290,144.73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15%	4.64%

注：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工银瑞信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46,411,398.87	1.83	46,411,398.87	2.24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0,883,315.34	132,652.53	75,864,157.64	167,286.37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 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 金份 额分 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 注
		场内	场外					
1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21 年 1 月 18 日	2021 年 1 月 15 日	0.111	13,189,658.18	5,526,418.85	18,716,077.03	-
2	2021 年 4 月 15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1 年 4 月 15 日	0.113	15,252,118.43	5,515,298.12	20,767,416.55	-
3	2021 年 7 月 14 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14 日	0.100	12,061,036.85	4,329,933.86	16,390,970.71	-
4	2021	2021	2021	0.142	18,034,538.22	7,772,289.03	25,806,827.25	-

	年 10 月 21 日	年 10 月 22 日	年 10 月 21 日					
合 计	-	-	-	0.466	58,537,351.68	23,143,939.86	81,681,291.54	-

7.4.12 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872	招商轮船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4.47	4.07	783,582	3,499,999.60	3,189,178.74	-
688186	广大特材	2021 年 7 月 19 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26.56	43.72	72,727	1,931,629.12	3,179,624.44	-
7.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84176	21 杭运 01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新债未上市	99.99	99.99	300,000	29,997,863.01	29,997,863.01	-
113052	兴业转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24,640	2,464,000.00	2,464,000.00	-
7.4.12.1.3 受限证券类别：资产支持证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83208	铁建 033A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 月 10 日	资产支持证券未上市	99.99	99.99	200,000	19,998,553.42	19,998,553.42	-

注：以上“可流通日”的日期，最终以发行人公告为准。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59,000,000.00 元，于 2022 年 01 月 04 日，2022 年 01 月 05 日，2022 年 01 月 06 日，2022 年 01 月 07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机构由董事会下属的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信用风险管理团队、内控稽核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

公司实行全面、系统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覆盖公司所有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和操作环节。同时，对于每一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公司都制定了系统化的风险管理程序，实现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处理、风险监控和风险报告的程序化管理，并对风险管理的整个流程进行评估和改进。公司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彼此牵制的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形成了由三大防线共同筑成的风险管理体系。其中：

（1）各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将管控好风险作为开展业务的前提和保障，落实各项风险管理措施，承担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第一道防线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业务条线的制度和流程，对经营和业务流程中的风险主动识别、评估和控制，收集和报告风险点，针对薄弱环节及时进行完善。通过对业务和产品相关制度、流程、系统的自我评估、自我检查、自我

完善、自我培训，履行业务经营过程中的自我风险控制职能。

（2）风险管理部、信用风险管理团队、法律合规部和内控稽核部是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第二道防线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标准和要求，为第一道防线提供风险管理的方法、工具、流程、培训和指导，主动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控提供支持，独立监控、评估、报告公司整体及业务条线的风险状况和风险变化情况。监督和检查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和有效性，为第三道防线开展再检查、再监督和内部控制评价提供基础。法律合规部负责合规风险的宣导培训、合规咨询、审查审核和监督检查等，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的投资风险进行独立评估、监控、检查和报告，内控稽核部负责操作风险和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的管理和检查。

（3）稽核团队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通过内部独立、客观的监督与评价，采用系统化、规范化方法，对第一道、第二道防线在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审计，对风险管理的效果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审计、评价和报告，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同时，公司董事会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应对策略，对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和风险管理报告进行审议，审批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确保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得以全面、有效执行，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批准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组织各业务部门开展风险管控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评级团队和中央交易室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债券发行主体及债券进行内部评级并跟踪进行评级调整，对交易对手实行准入和分级管理，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A-1	20,014,000.00	10,123,000.00
A-1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20,014,000.00	10,123,000.00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AA	2,102,978,458.85	1,577,825,429.01
AAA 以下	284,457,421.46	320,638,691.38
未评级	20,040,000.00	-
合计	2,407,475,880.31	1,898,464,120.39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AA	82,381,453.42	62,918,300.00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11,203,400.00
合计	82,381,453.42	74,121,700.00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

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咨询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后，可以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启用侧袋机制，最大限度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0,883,315.34	-	-	-	-	-	10,883,315.34
结算备付金	5,963,575.80	-	-	-	-	-	5,963,575.80
存出保证金	15,120.25	-	-	-	-	-	15,120.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322,400.00	20,036,000.00	496,275,973.60	1,617,471,166.00	686,232,794.13	25,251,409.40	2,993,589,743.13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943,672.70	1,943,672.70
应收利息	-	-	-	-	-	36,772,524.11	36,772,524.11
应收申购款	-	-	-	-	-	118,507,702.91	118,507,702.91
资产总计	165,184,411.39	20,036,000.00	496,275,973.60	1,617,471,166.00	686,232,794.13	182,475,309.12	3,167,675,654.2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9,000,000.00	-	-	-	-	-	359,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6,061,059.42	6,061,059.42
应付赎回款	-	-	-	-	-	103,181.36	103,181.3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266,203.37	1,266,203.37
应付托管费	-	-	-	-	-	422,067.80	422,067.80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8,987.90	8,987.90
应付税费	-	-	-	-	-	141,183.79	141,183.79
应付利息	-	-	-	-	-	42,101.99	42,101.99
其他负债	-	-	-	-	-	2,500,738.12	2,500,738.12
负债总计	359,000,000.00	-	-	-	-	10,545,523.75	369,545,523.7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3,815,588.61	20,036,000.00	496,275,973.60	1,617,471,166.00	686,232,794.13	171,929,785.37	2,798,130,130.49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5,864,157.64	-	-	-	-	-	75,864,157.64
结算备付金	15,618,422.	-	-	-	-	-	15,618,422.

	10						. 10
存出保证金	36,023.37	-	-	-	-	-	36,02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36,100.00	113,661,188.80	154,884,775.19	1,475,745,793.51	619,860,962.89	37,941,527.23	2,455,130,347.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30,898,987.75	30,898,987.75
应收利息	-	-	-	-	-	34,651,741.35	34,651,741.35
应收申购款	-	-	-	-	-	28,426.25	28,426.25
资产总计	194,554,703.11	113,661,188.80	154,884,775.19	1,475,745,793.51	619,860,962.89	103,520,682.58	2,662,228,106.08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5,000,000.00	-	-	-	-	-	385,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44,334,805.82	44,334,805.82
应付赎回款	-	-	-	-	-	230,186.17	230,186.1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153,211.87	1,153,211.87
应付托管费	-	-	-	-	-	384,403.94	384,403.94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3,912.71	13,912.71
应付税费	-	-	-	-	-	198,545.83	198,545.83
应付利息	-	-	-	-	-	104,657.30	104,657.30
其他负债	-	-	-	-	-	2,509,727.82	2,509,727.82
负债总计	385,000,000.00	-	-	-	-	48,929,451.46	433,929,451.4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0,445,296.89	113,661,188.80	154,884,775.19	1,475,745,793.51	619,860,962.89	54,591,231.12	2,228,298,654.6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利率增加 25 基准点	-17,406,812.26	-15,146,848.41
	利率减少 25 基准点	17,617,017.78	15,348,079.34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无。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除市场利率和外汇利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

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62,269,225.32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524,951,714.63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6,368,803.1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391,693,387.63 元，第二层次 2,063,436,959.99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事项发生的当年年初为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为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未持有第三层次资产。2021 年度转入第三层次资产金额为 3,297,574.25 元，购买第三层次资产金额为 1,931,629.12 元，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金额为 1,139,599.81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第三层次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6,368,803.1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 2021 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金额为 1,139,599.81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第三层次金融资产采用平均价格亚式期权模型进行估值，不可观察输入值为预期波动率，与公允价值之间为负相关关系。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衔接规定，以及财政部、银保监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应当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已完成了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财务报表潜在影响的评估。鉴于本基金业务的性质，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不会对本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基金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追溯执行相关新规定，并采用准则允许的实务简便方法，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2021 年的比较数据将不作重述。

(3) 除公允价值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5,251,409.40	0.80
	其中：股票	25,251,409.40	0.8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968,338,333.73	93.71
	其中：债券	2,885,956,880.31	91.11
	资产支持证券	82,381,453.42	2.60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846,891.14	0.53
8	其他各项资产	157,239,019.97	4.96
9	合计	3,167,675,654.2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15,979.50	0.11
C	制造业	7,474,878.84	0.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019,178.74	0.1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	—

	务业		
J	金融业	9,641,372.32	0.3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251,409.40	0.9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42	宁波银行	186,440	7,136,923.20	0.26
2	601872	招商轮船	783,582	3,189,178.74	0.11
3	688186	广大特材	72,727	3,179,624.44	0.11
4	601899	紫金矿业	321,235	3,115,979.50	0.11
5	002311	海大集团	40,000	2,932,000.00	0.10
6	000001	平安银行	151,969	2,504,449.12	0.09
7	000089	深圳机场	250,000	1,830,000.00	0.07
8	300138	晨光生物	81,632	1,363,254.40	0.05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186	广大特材	1,931,629.12	0.09
2	601012	隆基股份	1,701,842.50	0.08
3	601799	星宇股份	1,317,995.55	0.06
4	300138	晨光生物	1,248,153.28	0.06
5	603939	益丰药房	1,206,731.48	0.05
6	002241	歌尔股份	719,781.00	0.03
7	002142	宁波银行	338,471.53	0.02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18	久立特材	3,512,809.42	0.16
2	601872	招商轮船	3,443,865.60	0.15
3	002841	视源股份	3,276,281.00	0.15
4	601012	隆基股份	1,803,572.75	0.08
5	601233	桐昆股份	1,792,579.80	0.08
6	603866	桃李面包	1,669,847.78	0.07
7	601799	星宇股份	1,350,274.73	0.06
8	603659	璞泰来	1,312,359.92	0.06
9	603939	益丰药房	1,102,464.61	0.05
10	601336	新华保险	1,062,159.00	0.05
11	002773	康弘药业	935,213.00	0.04
12	002241	歌尔股份	625,552.46	0.03
13	000089	深圳机场	445,500.00	0.02
14	000001	平安银行	417,895.00	0.02
15	002311	海大集团	245,740.95	0.01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464,604.4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2,996,116.0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01,000.00	0.1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81,134,000.00	35.0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53,466,000.00	16.21
4	企业债券	540,734,261.21	19.3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14,000.00	0.72
6	中期票据	891,099,000.00	31.8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47,974,619.10	16.0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885,956,880.31	103.1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10	18 国开 10	1,300,000	138,112,000.00	4.94
2	2028033	20 建设银行二级	1,000,000	103,740,000.00	3.71
3	190406	19 农发 06	800,000	83,488,000.00	2.98
4	190202	19 国开 02	800,000	80,032,000.00	2.86
5	1428011	14 建行二级 01	700,000	75,509,000.00	2.7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6052	万科 22 优	250,000	25,027,500.00	0.89
2	183208	铁建 033A	200,000	19,998,553.42	0.71
3	136234	惠和 06A	150,000	15,061,500.00	0.54
4	136224	南链优 17	100,000	10,044,000.00	0.36
5	136230	瑞新 30A1	50,000	5,020,000.00	0.18
6	193388	和熙 9A1	50,000	5,003,000.00	0.18
7	165941	万安 9A3	30,000	2,226,900.00	0.08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8.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120.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43,672.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6,772,524.11
5	应收申购款	118,507,702.9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7,239,019.97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59	浦发转债	54,233,314.50	1.94
2	132018	G 三峡 EB1	43,909,014.00	1.57
3	113011	光大转债	19,043,400.00	0.68
4	132009	17 中油 EB	15,834,988.80	0.57
5	132015	18 中油 EB	15,589,500.00	0.56
6	110079	杭银转债	11,150,066.20	0.40
7	123111	东财转 3	10,090,800.00	0.36
8	128131	崇达转 2	8,352,037.06	0.30
9	128132	交建转债	7,620,200.00	0.27
10	113021	中信转债	7,529,538.40	0.27
11	127012	招路转债	7,280,386.20	0.26
12	123107	温氏转债	7,162,038.80	0.26
13	127022	恒逸转债	6,823,810.80	0.24
14	110080	东湖转债	6,712,800.00	0.24
15	132021	19 中电 EB	6,663,170.00	0.24
16	110052	贵广转债	6,585,600.00	0.24
17	127020	中金转债	6,204,500.00	0.22

18	110053	苏银转债	5,918,000.00	0.21
19	110073	国投转债	5,793,000.00	0.21
20	113033	利群转债	5,532,000.00	0.20
21	110047	山鹰转债	5,374,800.00	0.19
22	127006	敖东转债	5,172,156.72	0.18
23	113042	上银转债	4,418,941.50	0.16
24	113050	南银转债	4,196,810.40	0.15
25	110076	华海转债	3,903,229.20	0.14
26	127013	创维转债	3,630,300.00	0.13
27	123113	仙乐转债	3,593,100.00	0.13
28	113605	大参转债	3,570,639.60	0.13
29	123108	乐普转2	3,546,600.00	0.13
30	127018	本钢转债	3,545,100.00	0.13
31	113588	润达转债	3,347,554.30	0.12
32	110062	烽火转债	3,294,330.50	0.12
33	128015	久其转债	3,270,672.30	0.12
34	113037	紫银转债	3,257,700.00	0.12
35	128141	旺能转债	3,237,000.00	0.12
36	113624	正川转债	3,203,028.50	0.11
37	132008	17山高EB	3,170,400.00	0.11
38	113596	城地转债	2,952,000.00	0.11
39	123099	普利转债	2,894,200.00	0.10
40	113602	景20转债	2,867,000.00	0.10
41	128121	宏川转债	2,860,220.76	0.10
42	110075	南航转债	2,741,000.00	0.10
43	128107	交科转债	2,681,241.60	0.10
44	128081	海亮转债	2,678,200.00	0.10
45	113044	大秦转债	2,517,120.00	0.09
46	128048	张行转债	2,473,000.00	0.09
47	113036	宁建转债	2,455,097.40	0.09
48	110068	龙净转债	2,430,500.50	0.09
49	123049	维尔转债	2,400,844.80	0.09
50	127015	希望转债	2,389,968.00	0.09
51	127025	冀东转债	2,376,600.00	0.08
52	110045	海澜转债	2,339,600.00	0.08
53	123044	红相转债	2,334,783.40	0.08
54	110067	华安转债	2,332,400.00	0.08
55	128022	众信转债	2,307,200.00	0.08
56	110064	建工转债	2,296,245.00	0.08
57	128087	孚日转债	2,236,398.06	0.08
58	127016	鲁泰转债	2,233,000.00	0.08
59	128129	青农转债	2,197,250.55	0.08
60	110034	九州转债	2,124,000.00	0.08

61	113569	科达转债	2,087,732.00	0.07
62	128125	华阳转债	2,076,714.72	0.07
63	128035	大族转债	2,014,950.00	0.07
64	123064	万孚转债	1,963,534.30	0.07
65	127033	中装转 2	1,870,494.12	0.07
66	113621	彤程转债	1,746,900.00	0.06
67	128083	新北转债	1,678,277.82	0.06
68	110061	川投转债	1,552,500.00	0.06
69	113026	核能转债	1,521,345.00	0.05
70	113579	健友转债	1,426,900.00	0.05
71	113599	嘉友转债	1,320,400.00	0.05
72	113024	核建转债	1,304,900.00	0.05
73	127027	靖远转债	1,279,400.00	0.05
74	127005	长证转债	1,275,900.00	0.05
75	128136	立讯转债	1,262,300.00	0.05
76	128021	兄弟转债	1,258,200.00	0.04
77	127021	特发转 2	1,254,948.31	0.04
78	110057	现代转债	1,241,700.00	0.04
79	123090	三诺转债	1,234,200.00	0.04
80	128118	瀛通转债	1,229,200.48	0.04
81	113045	环旭转债	1,214,500.00	0.04
82	113046	金田转债	1,198,400.00	0.04
83	128139	祥鑫转债	1,169,600.00	0.04
84	128066	亚泰转债	1,160,200.00	0.04
85	128108	蓝帆转债	1,159,700.00	0.04
86	128123	国光转债	1,129,800.00	0.04
87	123010	博世转债	1,119,800.00	0.04
88	123076	强力转债	1,102,400.00	0.04
89	128114	正邦转债	1,092,400.00	0.04
90	113009	广汽转债	1,077,400.00	0.04
91	127019	国城转债	1,075,100.00	0.04
92	128071	合兴转债	915,720.00	0.03
93	123025	精测转债	801,950.00	0.03
94	132020	19 蓝星 EB	420,427.80	0.02
95	132022	20 广版 EB	365,750.00	0.01
96	113578	全筑转债	103,625.10	0.00
97	113618	美诺转债	57,151.60	0.00

注：上表包含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明细。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872	招商轮船	3,189,178.74	0.11	非公开流通受限
2	688186	广大特材	3,179,624.44	0.11	非公开流通受限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9,850	127,969.58	2,130,733,900.46	83.88	409,462,290.01	16.12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九组合	2,758,291.00	40.31
2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年金	668,741.00	9.77
3	李穗芳	293,445.00	4.29
4	钱开慧	200,011.00	2.92
5	雷惠君	169,669.00	2.48
6	罗珍	149,183.00	2.18
7	杨冬香	149,180.00	2.18
8	刘剑新	137,100.00	2.00
9	林素琴	130,374.00	1.91
10	桂学志	130,255.00	1.90

注：以上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48.97	0.0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部	0

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 年 2 月 1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 403, 461, 626. 6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 073, 294, 400. 2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 430, 983, 937. 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64, 082, 147. 1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 540, 196, 190. 47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王海璐女士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朱碧艳女士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代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赵桂才先生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并代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赵桂才先生自 2021 年 7 月 6 日起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任职的公告》，高翀先生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起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

2021 年 5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谭敦宇任托管业务部总裁。

2021 年 8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王霄勇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76,000.00 元，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2	22,996,116.02	100.00%	14,057.86	100.00%	-
光大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注：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综合实力强、研究能力突出、合规经营的证券公司，向其租用专用交易单元。

（1）选择标准：

a)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b) 在证监会最近一期证券公司年度分类结果中，分类级别原则上不得低于 BBB。

c)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券商、咨询机构，若其特定研究领域有突出优势，可一事一议，报公司审批通过后纳入。

（2）选择程序

a) 新增证券公司的选定：根据以上标准对证券公司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在合作之前，证券公司需提供至少两个季度的服务，并在两个季度内与其他已合作证券公司一起参与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服务评估。根据对其研究服务评估结果决定是否作为新增合作证券公司。

b) 签订协议：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 证券公司的评估、保留和更换程序

（1）交易单元的租用期限为一年，合同到期前，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各证券公司在服务期间的综合证券服务质量、费率等情况进行评估。

（2）对于符合标准的证券公司，与其续约；对于不能达到标准的证券公司，不与其续约，并根据证券公司选择标准和程序，重新选择其他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综合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

（3）若证券公司提供的综合证券服务不符合要求，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租用其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886,652,908.00	95.31%	16,741,783,000.00	93.55%	-	-
光大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信证券	43,598,225.08	4.69%	1,154,000,000.00	6.45%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1 日

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5 日
3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0 年第四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13 日
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16 日
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29 日
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2 月 6 日
7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4 月 13 日
8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4 月 30 日
9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7 月 8 日
10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任职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7 月 24 日
11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 年第三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0 月 19 日
1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3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2 月 21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的规定，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并在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详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发布的公告。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 2、《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

网址：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